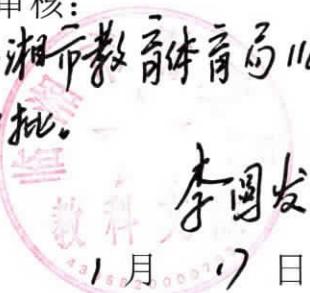


临湘市财政局

发文稿头纸

发文字号：临财预指[2020]62号	密级（）缓急（）
局长签发：  	分管领导意见：  
业务股室审核：  拨临湘市教育体育局1163万元 请领导审批。 李国发 1月17日	办公室核稿：  已核 1月17日 43060000567
预算股下发上级指标时间：1月 17 日	股室报送预算股时间：1月 19 日
标题：关于下达 2020 年消除义务教育大班额奖补资金的通知	
主送单位：临湘市教育体育局（计财）	
抄送单位：	
附件：	
主题词：消除、义务教育、大班额、奖补资金	

临湘市财政局

临财预指[2020]62号

临湘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0年消除义务教育大班额奖补资金的通知

临湘市教育体育局(计财股):

根据《湖南省财政厅 湖南省教育厅关于提前下达2020年消除义务教育大班额奖补资金的通知》(湘财预〔2019〕341号),经研究,现下达你单位2020年消除义务教育大班额奖补资金1163万元。该项指标收入列“1100245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支出功能科目列“20502普通教育”下相关项,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列“506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要按照湘政发〔2017〕20号、湘政办函〔2017〕99号文件要求,结合本地实际情况,执行好消除义务教育大班额专项规划和年度实施计划,建立台账制度、实行销号管理。要加快新建、改扩建项目建设进度,妥善做好招生分流、均衡发展工作,积极构建消除大班额长效机制,确保到2020年基本消除义务教育大班额。同时,要借鉴消除义务教育大班额工作经验,按照已制定的规划做好消除普通高中大班额工作。

二、省财政厅、省教育厅主要依据各地为解决义务教育大班额而增加的学位数量以及工作努力程度等因素安排奖补资金。为加快预算执行进度,加大工作推进力度,此次暂

(62)

临湘市财政局上级专项指标处理呈阅表

收文时间：

编号：

授文单位	省财政厅	文号	湘财预 [2019]341号	指标 金额	1163万元
指标内容	关于提前下达2020年消除义务教育大班额奖补资金的通知				
财政预算 意见	送教科文股提出处理意见，并按程序送有关领导审批。				
财政业务 股室办理 建议	<p>拨临湘市教育体育局1163万元，列2020年消除义务教育大班额奖补资金。</p>				
财政局主 管领导批 示	陈岳生 18/元				
局长批示					
分管副市长 指示					
常务副市 长批示					
市长批示					

说明：1、各业务股室收到上级下达的指标文件后，在统一制定的处理呈阅表上提出股室对该指标的处理意见并签章后，送主管局领导批示，最后报送局长审批。预算股根据局长批示开具《预算追加通知单》，送交国库股执行拨款。2、根据临政办发〔2018〕1号文件精神要求，规范管理上级专项资金，国家、省、岳阳市下拨的专项资金，市财政可宏观调控、整合。已经明确实施项目和单位的，由市财政局按文件要求拨付；已明确行业未明确到具体实施项目的由市财政商项目主管部门单位提出初步方案，由市政府分管副市长把关后报常务副市长、市长审批；未明确实施单位和项目的，由市财政局拿出方案报常务副市长、市长审批。3、按照“安全、高效、方便用款”的原则，指标拨付应尽可能减少中间环节，除上级文件明确规定应纳入专户管理的资金外，原则上由国库直接拨付项目实施单位，乡镇所属单位指标拨付乡镇财政所。